

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虞政办发〔2020〕4号

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关于支持印染产业提档升级的 补充意见》的通知

有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有关部门和单位：

《关于支持印染产业提档升级的补充意见》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月9日

关于支持印染产业提档升级的补充意见

为加快印染产业提档升级，促进生态环境优化，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绍兴市不再组织认定印染行业绿色示范标杆企业实际，在《中共绍兴市上虞区委办公室 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上虞区印染产业提档升级工作方案〉的通知》（区委办〔2016〕93号）、《中共绍兴市上虞区委办公室 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支持印染产业提档升级的政策意见》（区委办〔2016〕94号）基础上，特制定本补充意见。

一、分类处置

根据原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外印染企业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按照原地提升、关停退出两种方式分类处置，实施印染行业提档升级。

（一）原地提升

对下设印染车间（配套印染企业），无定型机且不对外开展印染加工业务的，已通过提档升级整治验收企业，允许原地提升，但必须在2020年底前通过《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外印染企业（车间）提升标准》验收。

（二）关停退出

其它印染生产加工企业必须于2020年12月底前实施关

停，但在 2020 年（含）底前已获得入园搬迁用地（通过公开摘牌方式）的，关停期限顺延到 2021 年 12 月底前。

二、政策补助

（一）对退出印染企业的生产设备，按 2015 年底帐面设备，折旧到关停企业退出的当月底净值审核额的 50% 补助，单个企业最高补助额不超过 1000 万元，所有设备必须做到账、票、实相符。

（二）对退出印染企业在规定时限内签订关停协议，拆除原有设备，并处置好员工的，以企业土地（含租用）权证（属）面积为依据，按每亩 15 万元标准奖励，奖励资金由企业所属乡镇（街道）提出申请并核实面积，区印染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办验收通过后一次性兑现。

三、搬迁用地

（一）鼓励集聚区外入园的印染企业，除日排污量要求外，其它必须符合集聚区准入条件（具体见《上虞区印染企业搬迁集聚入园标准》）。

（二）集聚入园印染企业安置土地根据整合重组后的核定排污指标分段计算。对已通过提档升级整治验收印染企业，排污指标 2000 吨/日（含）以上且低于 3000 吨/日的按不高于 30 亩供地；排污指标在 3000 吨/日（含）以上且低于 4000 吨/日，按照不高于 50 亩供地。排污指标 4000 吨/日的按不高于 60 亩标准供地，超过 4000 吨/日部分按每 1000

吨/日增加 10 亩供地。土地以挂牌方式公开出让，出让起始价按区政府相关文件执行。

四、其他

（一）本补充意见未及事项由区印染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

（二）本补充意见涉及的奖励资金由区财政统一保障，具体实施细则另行制定。

（三）本补充意见自 2020 年 2 月 10 日起试行，由区府办负责解释，具体由区府办会同区印染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区经信局）、生态环境分局、财政局负责。

附件：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外印染企业（车间）
提升标准

附件

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外印染企业（车间） 提升标准

为推进我区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外印染企业提档升级，促进生态环境优化，构建高端绿色印染企业产业体系，按照“绿色高端、国内领先”目标，以及绍兴市印染行业绿色标杆示范企业标准，结合我区印染企业现状，从企业（车间）装备水平、绿色发展能力、企业管理水平提升企业水平。

一、企业装备水平

主要生产设备符合《绍兴市印染行业先进工艺技术设备标准》要求，引进国际领先的漂、印、染、整设备，智能化高效短流程前处理设备、小浴比环保型气流染色机、助剂自动计量输送系统、全自动调浆系统、高速数码印花机（仿数码印花机）等先进装备，提高装备数字化、智能化和生产过程自动化程度；间歇式前处理及染色设备浴比不大于 1:6。

二、绿色发展能力

采用高效短流程、少水少碱前处理工艺技术，少水少盐染色工艺技术，少水少浆印花工艺技术，针织物连续染整工艺技术，节能环保的后整理工艺技术；使用环保型染料和助

剂。采用废气封闭回收处理，推广生物膜处理等中水回用技术和高温废水热能回收利用技术，碱回收工艺技术。“三废”排放达到国家、地方相关标准。企业通过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和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推动生产方式绿色化。

三、企业管理水平

实现制造精益化、管理规范化和运行信息化。水、电、蒸汽实行三级计量管理；用科学的管理制度、标准和方法对生产现场各生产要素（人、机、料、法、环、信等）进行合理有效的计划、组织、协调、控制和检测，现场整洁有序；主要设备配置在线检测与控制系统；计算机辅助设计、集散控制系统、局部生产执行系统、企业资源计划系统、能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测预警等自动控制系统、信息化技术得到全面应用，实现优质、高效、低耗、均衡、安全、文明生产。

抄送：区委办，区人大办，区政协办。

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月10日印发
